

# 「期末共同評審」

## ◆規定：退件及清理：

108年1月17日（四）14:00後~16:30前。

## ◆提醒：

期末共審結束後，逾時未領回作品者，由術科小老師將作品領回清理，並登記名字給授課教師，該科總成績扣10分。

藝術系辦公室

敬啟
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0 日